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張名宜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33

電子信箱：bw42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431147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公告、時間及範圍各1份

(40299119_1143114709_1_ATTACH1.pdf、40299119_1143114709_1_ATTACH2.pdf、40299119_1143114709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臺北最High新年城—2026跨年晚會」禁止遙控
無人機飛航活動公告、時間及範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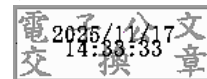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114年11月14日府授交管字第11430501662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禁止區域為臺北市政府中心點半徑2公里，禁止時間自
114年12月31日0時至115年1月1日5時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無人機教育中心（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）



瑠公國中 1141117



PMAA1146008569